

第 2 次非正規教育學程學分課程認證：桃園縣新楊平社區大學-

客家文化學程決審結果(1031110)

申請單位		桃園縣新楊平社區大學		
學程學分名稱		客家文化學程		
學程學分建議更名		--		
必選修	課程名稱	課程字號	學分數	建議更名
必	客語研習初級	1031110H0619	2	--
必	客語研習中級	1031110H0620	2	--
必	桃園客家開發史	1031110H0626	2	--
必	客家文化探討	1031110H0618	2	--
必	客家歌謠與二胡伴奏法	1031110A0468	2	--
必	植物染與藍染賞析	1031110A0469	2	--
必修學分數			12	
選	客語研習高級	1031110H0621	2	--
選	客語好好玩	1031110H0625	2	--
選	客語外來語之探究	1031110H0622	2	--
選	客家民間文化	1031110H0628	2	--
選	客家民俗與禮儀	1031110H0627	2	--
選	傳統客家民謠二胡	1031110A0467	2	--
選	傳統客家八音技藝賞析	1031110H0623	2	--
選	移民社會與客家文化	1031110H0624	2	--
選修學分數 (◎選修 8 門至少選 4 門，實得學分上限為 8 學分)			8	
總學分數上限			20	

◎此套學程至少需修畢 4 門選修課程，如學員所修畢之選修課程超過 4 門，待取得此套學程學分證明申請資格(必修 12 學分、選修 8 學分)，填寫學分證明書申請表時，可從中自行選擇欲列載於學程學分證明書上之選修課程名稱，惟列載之選修學分上限為 8。